

徐雨之荐来粤人许启邦，本在镇海兵轮管机器，云于机器、画图、英文英语俱能明悉，特饬来厂一看，请嘱堪纳第、威德详细考核。如厂中制造有用处可试用，所恐轮船铁厂情形不同，如迁地弗良，仍即遣去。通济门外地，当俟面商。弟到厂德培来见，拟屏之。渠如有话，已调何沃生来汉，由渠转禀可也。

康侯处已密致，顷来复函，附阅。“犯而不校”，古有明训，辩之无补，不如置之不论不议也。昨见吴瀚涛，谓已登各报辨诬，沃生到时，亦可与商酌也。弟江宁约有五六日担〈耽〉搁，余俟面谈。此泐，敬请台安不一。

愚弟。镇江途次。

(316) 郑官应致盛宣怀函

光绪二十三年三月初六日(1897, 4, 7) 汉阳

敬肃者：叠奉第十、十一号手谕，敬悉种切。熟铁厂已归堪纳地接办，现在修理。周舜卿在厂考究数日，仍以包工为宜，候督办临厂酌夺。外七厂工夫虽多，机器车床不足。日来堪与冯颇有齟齬，堪极欲铁路所需者，尽归本厂代造，不必购诸外洋，故日与黄翻译不辞劳怨认真督率各匠赶紧照办。惟马丁炉才开，鱼片板尚未开工，不悉其本领究竟如何。鄙见本厂必须酌立一定办法主意，以一事权，而免推诿延误等弊。

至萍乡官局事，昨据罗湘帆回汉面称，上栗市煤磺多不合炼焦。萍局人手颇多，造炉不过数座，办理尚未起色，时与广泰福不和，似非合办不可，以免渔人得利。

现在如此情形，欲罢不能，难免吃亏，似宜归并铁路公司，一切已托韶翁面陈。肃叩行安。

官应谨肃。三月初六日。